

2017 年 4 月 8 日

資料文件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巴西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品質問題事件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食安中心”）就巴西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品質問題事件的跟進工作。

背景

2. 食安中心一直透過恆常食物監察計劃，按風險為本的原則，從進口、批發及零售層面抽取食物（包括肉類和禽肉）樣本，確保食物符合本港法例規定¹和適宜供人食用。在過去 3 年，食安中心共抽取 17 060 個肉類和禽肉樣本作檢測，當中只有 36 個樣本不合格，全部不涉及巴西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的品質問題。

3. 巴西是本港的冷藏及冰鮮肉類及禽肉的一個主要來源地。自 2017 年 3 月 18 日，有傳媒報道巴西若干肉類製造廠房的產品有品質問題，以及當地有食品安全監管人員因涉及貪污或行為不當的問題受到調查。報道亦指出，多個國家或地區，包括內地、歐盟、智利、南韓等，相繼就事件採取相應的監控措施。

¹ 相關法例包括《食物內有害物質規例》（第 132AF 章）、《食物內防腐劑規例》（第 132BD 章）、《食物內除害劑殘餘規例》（第 132CM 章），以及《食物攪雜（金屬雜質含量）規例》（第 132V 章）。

跟進工作

4. 食安中心非常關注有關事件，並因應事件的發展採取一系列跟進工作。至目前為止，食安中心就有關事件的跟進工作，主要分為以下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3 月 19 日至 23 日）

5. 自得悉有關報道後，食安中心已即時與巴西當局聯繫以取得相關資料。鑑於當時的資料顯示巴西當局的調查正在進行當中，為審慎起見，食安中心決定採取預防性措施，於 3 月 21 日傍晚起暫時禁止所有巴西生產的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進口本港。

6. 食安中心隨即將有關進口禁令通知巴西當局及業界，並加強抽驗已進口的巴西肉類和禽肉。測試結果顯示，由巴西進口的肉類和禽肉樣本全部合格，未有任何實質證據顯示已進口的巴西肉類產品有食物安全或品質問題。食安中心當時與其他國家或地區一樣，未有因事件對巴西進口的肉類或禽肉進行回收。

7. 食物及衛生局及食安中心期間與巴西駐港總領事（總領事）緊密聯繫，務求取得最新的資料作評估和跟進。此外，食安中心於 3 月 23 日亦舉行了業界簡報會，向業界報告有關事件的最新跟進情況。

第二階段（3 月 24 日至 27 日）

8. 特區政府於 3 月 24 日收到總領事通知，指巴西當局已決定禁止 21 間正受當局調查的肉類製造廠房出口產品到外地。基於這些新的資料，食安中心當日傍晚宣布針對性回收由該 21 間廠房進口的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及聯絡本地進口商跟進回收工作，並維持對巴西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實施暫時進口禁令的預防性措施。

9. 縱使巴西生產的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佔香港市場一個可觀的分額²，是次食安事件所涉及的 21 間廠房的產品所佔的香港市場比例則不高。自 2017 年 2 月初起一共 6 個星期內發出的進口許可證³當中，涉及其中 6 間受查的巴西廠房。該批進口許可證涉及的貨量，僅佔食安中心同期向巴西所有肉類產品發出的進口許可證不足 1%。

10. 此外，考慮到業界反映有進口商從巴西預訂的部分肉類產品可能已經付運，但在進口禁令生效後才抵達本港，食安中心進一步決定對禁令生效前已付運的巴西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作出特別安排，容許有關貨物抵港後上岸，不過須封存並加上標記，以防流出市面，待有關調查結束後再作適當處理。

第三階段（由 3 月 28 日起）

11. 巴西當局於 3 月 28 日向特區政府進一步提供資料，表示巴西當局對其簽發國際衛生證書的程序作出嚴格把關，顯示該制度的可信性，以及會繼續就該制度進行恆常審核，確保其運作良好。巴西當局亦表示，目前除 21 間廠房受調查外，並無證據顯示其他獲准出口到國際市場的廠房涉及任何違規事項，而該些廠房仍繼續獲其他國家或地區，包括內地、歐盟、新加坡等，准許從巴西出口相關產品。此外，巴西當局在過去一星期已採取額外措施，包括加強抽驗，以確保有關食品符合食物安全要求。

12. 因應巴西當局提供的資料，以及考慮到持續進行的巴西進口肉類和禽肉抽驗檢測結果全部合格，食安中心當日傍晚宣布調整禁止巴西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進口本港的措施，將範圍收窄至只限 21 間受調查的廠房。

² 在 2016 年，巴西生產的冷藏及冰鮮肉類，佔香港市場約 45%；而巴西生產的冷藏及冰鮮禽肉則約為 33%。

³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簽發的進口許可證有效期為 6 星期，由發出日期起計。

13. 另外，截至 4 月 6 日，食安中心已從本地進口商和分銷商回收有關產品共逾 89 000 公斤。

14. 食安中心會繼續於進口及零售層面加強抽驗由巴西進口的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樣本，作肉類腐壞及其他食物安全指標測試（如金屬雜質、獸藥殘餘、除害劑殘餘、山梨酸、硝酸鹽和亞硝酸鹽）。截至 4 月 6 日，共有 180 個樣本完成化驗，各項檢驗項目的結果全部合格。

15. 食安中心會繼續密切留意事件的發展，與巴西當局緊密聯繫，以及與業界保持溝通。食安中心亦會因應最新的情況，適當調整有關跟進的行動，確保香港食物安全。

結論

16. 請委員備悉食安中心就有關巴西冷藏及冰鮮肉類和禽肉品質問題事件的跟進工作進展。

食物及衛生局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安全中心
2017 年 4 月